



# 法官梦想从这里启航

## ——走进相山区法院有感

首府实验小学小记者 刘冠伯

每一个人都有一个梦想,梦想指引着我们前行。我的梦想是什么?每当看到妈妈身着警察制服的飒爽英姿,是那么高大威严,我就很羡慕,很自豪,为我的妈妈而感到骄傲。那时,幼稚的我问妈妈:“你是法律的化身吗?”“傻孩子,妈妈是法律的保护者。”“我也要做法律的保护者,像妈妈一样!”妈妈微笑着摸了摸我的头。

现在,我长大了,在上学的路上,看到淮北的街道很干净,秩序很井然,而且人们过马路

时,车辆会自动停下来让行,人们的规则意识很强,这不仅让我们幸福和温暖,也让初次来淮北的客人惊讶和称赞,这让我对规则和法律更生敬畏和热爱。在学校里,开设了法治课堂,我特别喜爱这门学科,我发现自己对法律很感兴趣,终于明白,我的梦想就是渴望从事法律职业的工作。

但法律很抽象,看不见,摸不着,总感觉离我很远,没想到,幸运之神很眷顾我。昨天,学校组

织我们来到相山区人民法院,零距离接触法律,我很激动,很兴奋,对这次参观活动无限憧憬。

当天下午,在老师的带领下,我与其他小朋友一起走进我梦想的“王国”,法官阿姨们热情地引导我们参观诉讼服务大厅,新闻发布厅、家事审判庭等,我丝毫没有感受到法官们像电视中的那般严肃和冷漠,而是感受到了法官们的温情和法律的温度。尤其让我欣喜的是——法官们还特意举办了模拟法庭,我穿上了法

官袍,走上审判台,十足过了一次法官瘾,那一刻,我的梦想更加清晰,我要当一名法官。

这次参观法院的活动,让我触摸到了真实的法律,我心中的法律渐渐褪去神秘的色彩,更添诱人的芬芳,沁人心脾,吸引我为之不断前行,为梦拼搏!

我的梦想从这里启航,在成长的漫漫岁月里,法官梦想就是我前行的明灯,我会为此勇往直前,风雨无阻!

指导老师:秦明明

路上,

遵规守法很重要,  
行人要走人行道,  
没有行道右侧靠。

穿马路,  
行人要走斑马线,  
起步前,  
慢走细看再通过,  
红灯停,绿灯行,  
争做遵规守法好少年。

指导老师:孙燕

# 法在身边 与法同行

首府实验小学小记者 陈祚民

今天我怀着无比激动的心情,跟随小记者团一起来到了相山区法庭。到了法庭门口老师叮嘱我们,在法庭里既不能大声喧哗,更不能在工作人员面前嬉戏打闹,我们使劲地点了点头。

在老师的带领下,我们排着有秩序的队伍进入法庭大厅。我们四处观望,在宽敞明亮的大厅门头上,看到了八个庄严肃穆的大字“司法为民,公正司法”,而特别有趣的是在大厅的一角,摆

放着两台诉讼电脑机器人。电脑里面设置了很多诉讼选项,如果有人前来诉讼,可以直接点击上面的程序选项。机器人会及时为你提供快捷方便的贴心服务,真的好神奇哦!让我大开眼界!

我们随着工作人员一起来到法庭宣判现场。我们看到了桌子上面摆放着醒目的“原告”“被告”“宣判长”“宣判员”的字牌,之后工作人员做到了宣判长的位置给我们讲起了法制故

事。其中一个故事讲的是一个16岁少年,不爱学习只爱上网。最后懒的连学也不愿意上了,成天无所事事,吃喝玩乐,不学无术。有一天,他想起有一个朋友家里特别有钱,于是他就坐车来到了他朋友家里。朋友热情地招待了他,他竟偷了朋友的手机和手提电脑拿去卖了,他还拒不承认,朋友报了警。最后,警察在网吧里找到了他,他被法官宣判一年九个月。少年流下了悔

恨的泪水,听到这样的案例,面对着这庄严的国徽,我的心情久久不能平息,让我陷入了深深的思考。

通过这次参观相山区法庭的实践活动,我们从中受益匪浅,深感作为当代小学生的我们,应该从小知法,守法,敬法,爱法,做一个合格的小公民。法在身边,与法同行,让我们携手共创美好的明天!

指导老师:秦明明

# 时代赞

首府实验小学小记者 王翊轩

今天要把祖国赞,面貌全新世界站。  
经济富强不是梦,一带一路后盾坚。  
文明和谐人人夸,少年迎接新时代。  
努力学习责任大,争做合格接班人。

指导老师:孙燕

# 诚实是一种美德

首府实验小学小记者 孙睿

小时候,爸爸就一遍遍地告诉我:“诚实是做人最基本的品格。”对于那些老生常谈的话,我总是左耳朵进、右耳朵出。直到有一次,爸爸用他自己的行为让我真正明白其中的道理。

那天,爸爸带我去吃自助餐。看见门口招牌上标着每位五十元,我就从爸爸钱包里拿出钱准备付账。“买两张票!”我对收银员说。收银员微笑着问:“小同学,你有多高?一米二以下半价。”我瞥了眼爸爸,见他正在旁边抽烟。然后,又看了看柱子上标的身高线,想:要是能省一些,下次爸爸一定会再带我来。“一米二,大……大概不到。”我结结巴巴地回答道。趁着收银员忙着招呼别的客人,我迅速拿出七十五元往她手里一塞,快步靠近身高线,轻微曲膝下蹲,又像鸵鸟一般地把脖子一缩,顺手拿了两张票,再高高地扬起手中的票,大声叫爸爸快过来。等爸爸选好菜正要开始吃的时候,我悄悄跑到他身后,捂住爸爸的眼,让他猜我衣服口袋里有什么。见爸爸实在猜不出来,我从口袋里像变魔术一般地“变”出钱。爸爸奇怪地问:“你怎么还有钱?”我压低声音,眉飞色舞地把事情的经过讲了一遍。谁知爸爸的眉头却越皱越紧,脸色逐渐沉了下来。“胡闹!谁让你要这种小聪明的?”爸爸低声呵斥道。“我只是高一点儿,交五十元太亏了吧?”我小声辩解道。“差一点也不行。这不是省钱而是骗钱!诚实是做人最基本的要求,你的人品难道只值那一点钱吗?”我羞愧地低下了头。“快点把钱补上,记住一定要跟人家道歉。”爸爸压低了火气说。我只好重新走到收银台前,小声说:“对不起,阿姨,刚才我量错了。”然后把钱放在柜台上。收银员阿姨不住地夸我诚实,我却直感到脸上火辣辣的,低着头跑了回去。

这次经历让我知道诚实是做人的底线,一旦失去了,再多的钱都很换不回来。父亲用他的言行在我的心里种下一颗美德的种子。只要我牢记父亲的教诲,时时浇灌照看,它就会发芽生长,从小苗变成参天大树。

指导老师:孙燕

# 我要与法同行

首府实验小学小记者 赵馨瑜

法像我们的影子,时刻陪伴在我们的身边。法不仅保护着我们,还惩罚着违反它的人。

我对法的最初认识是从我们家每天中午必看的《今日说法》开始的。其中,有很多案例都给我留下了非常深刻的印象。还记得,有一期说的是一位同学沾染上了恶习,撒谎旷课去网吧打游戏,后来没钱去网吧,为了能继续去网吧打游戏就偷父母的钱,再后来,竟然持刀抢劫了一位老大爷。在抢劫的过程中,怕老大爷事后报案,竟然残忍地杀死了老大爷。还有一个案例,讲的是一伙年轻人,在夜深人静的时候,去

偷大货车、电瓶车的电瓶卖钱,后来被机智勇敢的警察叔叔抓走了,这样的案例数不胜数。

我们作为一名当代小学生,一名少先队员,一位社会小公民,就应该从小学法、懂法、知法、守法,学会用法律来约束自己,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。

我们虽然年纪还小,但我们应该从小就要踏踏实实地走好人生的每一步,自爱自重,防微杜渐,与法同行,不做违反道德和法律的事情,珍爱自己,努力学习,长大之后做一个德才兼备,对别人、对社会有用的人。

指导老师:秦明明

# 与法同行

首府实验小学小记者 朱洛颖

法律,是对国家、对社会、对个人不良行为的一种约束。知法、守法,是所有公民应有的一种美德。法律像一盏明灯,照亮黑暗的角落;法律像导师,指引我们安全前行;法律像朋友,永远相伴,呵护我们成长。

不良行为习惯,正是走向违法犯罪的开始。我们要从小事做起,在日常生活中,堂堂正正,踏踏实实走好人生每一步,坚决摒弃不良行为。我记得一条新闻,是关于一个中学生接触网络游戏CS后,就着了迷,经常往网吧里钻。苦于家里管得严,他就想出这么一招:每天一大早打着上学的旗号,背着书包直奔网吧,差不多到放学点儿了再回

家。就这样持续了很长一段时间,他不仅到处借钱还偷钱,后来,还因为钱不够,不断向父亲撒谎索要周末补习费等各种费用。再后来他因为上网缺钱,从家里拿了水果刀去打劫了一名女中学生身上的20元零花钱,结果被警察抓走。

作为当代小学生,我们要知法守法,做任何事都要与法律同行。遵纪守法,当从小做起,从小事做起,不做违反道德和法律的事,做一个知法、懂法、守法、护法的好学生,好公民。让我们携手在法律的蓝天下,健康、平安成长,共创文明、和谐的社会。

指导老师:秦明明